

組合學專題之一

整理與合併問題

黃光明

假設有 n 個物品，重量互異，我們要把這些物品按照其重量大小整理起來。我們所有的工具是一個有兩個托盤的天平，兩端放上東西後，天平可以指出孰重孰輕。現在假設每一次秤時，每個托盤中祇能放一樣東西，問最少需秤多少次才能「保證」整理完成。這是「整理」(sorting) 問題。

令 I_1, I_2, \dots, I_n 代表這 n 個物品，當運氣好時我們可能在第一次秤時，發現 I_1 比 I_2 重，第二次秤時，發現 I_2 比 I_3 重，……，第 $n-1$ 次秤時，發現 I_{n-1} 比 I_n 重。則一共祇用了 $n-1$ 次，就可把 n 個物品整好，即 $I_1 > I_2 > \dots > I_n$ ，但運氣不這麼好時，很顯然 $n-1$ 次就不夠了。我們關心的，是在運氣最壞時，你提出的方法需要秤多少次。換句話說，不管運氣如何，你的方法必需保證秤這麼多次後，一定可以整理完畢。我們現在以這個「保證數」來比較不同的方法，而要選一個保證數最小者，稱為最佳法。

假如有兩堆個數分別為 m 和 n 的物品，已分別整理好。現在要把這兩堆物品合併成一堆（仍需整理好），問最少需再秤多少次，才能保證合併完成。這是兩個集合的「合併」(merging) 問題。合併問題可以推廣到 s 個集合，不過本文祇牽涉了兩個集合的情形。

Steinhaus (參考 9) 首先提出整理問題。他建議一個遞歸 (recursive) 法來整理 n 個物品。即先整理好 I_1, I_2, \dots, I_k ，再把 I_{k+1} 合併進去，使 I_1, I_2, \dots, I_{k+1} 都整理好。如此從 $k=1$ 一直到 $k=n-1$ 遞歸進行，在最後一次把 I_n 合併入已整理好的 I_1, I_2, \dots, I_{n-1} 後，即完成了 n 個物品的整理。令 $J_1 > J_2 > \dots > J_k$ 為已整理 $\{I_1, I_2, \dots, I_k\}$ ，則 I_{k+1} 合併入 $\{J_1, J_2, \dots, J_k\}$ 用的是中分法 (binary insertion)，即把 I_{k+1} 和 $\{J_1, J_2, \dots, J_k\}$ 中重量居中的一個物品（如有二物品居中，任擇其一）放上天平兩端比較。假設 J_h 是拿來和 I_{k+1} 比較的物品。當 I_{k+1} 比 J_h 重時，下一次即從 $\{J_1, J_2, \dots, J_{h-1}\}$ 中選出一重量居中的物品和 I_{k+1} 比較；當 I_{k+1} 比 J_h 輕時，下一次則從 $\{J_{h+1}, J_{h+2}, \dots, J_k\}$ 中選出一重量居中的物品和 I_{k+1} 比較，如此重複進行，一直到 I_{k+1} 在 $\{J_1, J_2, \dots, J_k\}$ 中的位置完全確定，即 $\{I_1, I_2, \dots, I_{k+1}\}$ 已整理好成 $\{J_1, J_2, \dots, J_{k+1}\}$ 時始畢。定義 $\lfloor x \rfloor$ (「 x 」) 為不超過 (不低於) x 值的整數中最大 (小) 的一個 (如 $\lfloor 4.6 \rfloor = 4$, $\lceil 4.6 \rceil = 5$) 則把 I_{k+1} 合併入 $\{J_1, J_2, \dots, J_k\}$ 至多需比較 $\lfloor \log_2 k \rfloor$ 次，所以 Steinhaus 的遞歸法可以在

$$S(n) = \sum_{k=1}^{n-1} \lfloor \log_2 k \rfloor = n \lceil \log_2 n \rceil - 2^{\lceil \log_2 n \rceil} +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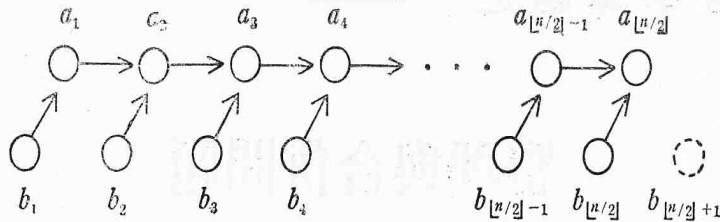
次數內保證完成整理 (參考 3)。

Ford 和 Johnson (以下簡稱 FJ) 提出一不同的遞歸法。此法可以分成三個步驟：

一、把 I_{2i-1} 和 I_{2i} 比較， $i=1, \dots, \lfloor n/2 \rfloor$ ，共比 $\lfloor n/2 \rfloor$ 次。每一次比較中，較大的一個我們稱之為勝者，較小的為敗者。

二、把第一步中 $\lfloor n/2 \rfloor$ 個勝者以 Ford-Johnson 法整理好。在第二步後， n 個物品之間的關係可以用

下圖表示：



此處每一圓圈代表一物品，“ $\circlearrowleft \longrightarrow \circlearrowright$ ”代表左端物品少於右端物品，勝者以 a_i 為名，敗者以 b_i 為名。在 $b_{\lfloor n/2 \rfloor}$ 之右有一虛線圓圈，這代表當 n 為奇數時未參與第一步中比較的 I_n （當 n 為偶數時，此虛圓圈不存在）。第三步要作的事是如何把 b_i 插到已經整理好的 $\{a_i\}$ 中。其中 b_1 不需經任何比較即可插到 a_1 之後。FJ 提出的辦法是第三個步驟。

三、把 $\{b_2, b_3, \dots, b_{\lfloor n/2 \rfloor + 1}\}$ 按照先後次序分為若干組，如 $\{b_2, b_3\}$ 是第一組， $\{b_4, b_5\}$ 是第二組， $\{b_6, \dots, b_{11}\}$ 是第三組等。然後按照組的次序一組一組的插入 a_i 中。如何把一組 b_i 插入 $\{a_i\}$ 中呢？仍是一個一個的以中分法合併入 $\{a_i\}$ ，但合併的次序是大號的 b_i 先，小號的 b_i 後。按照這個規定， b_i 合併入 $\{a_i\}$ 的次序應為 $b_3, b_2, b_5, b_4, b_{11}, b_{10}, b_9, b_8, b_7, b_6, \dots$ 。何以要規定這樣的次序呢？因為這樣的次序所必需比較的數目最少。注意在此次序中，第 j 組的每一個 b_i 都只需 $j+1$ 次比較即可合併 $\{a_i\}$ 。譬如 b_3 合併入 $\{b_1, a_1, a_2\}$ ，祇需比兩次。在最壞的情形下， b_3 小於 a_2 ，則 b_2 要和 $\{b_1, a_1, b_3\}$ 合併，也祇需比兩次。如果合併的次序是 b_2 在 b_3 之前，則 b_2 合併入 $\{b_1, a_1\}$ 固然祇需要比兩次，但 b_3 和 $\{b_1, a_1, b_2, a_2\}$ 合併就要三次了。讀者可試證 FJ 所提出的合併次序的確是最好的次序。

令 $FJ(n)$ 為以 FJ 法整理 n 個物品時的保證數，則可算出（參考 5）

$$FJ(n) = t \left\lceil \log \left(\frac{3}{4} t \right) \right\rceil - \left\lceil \frac{2^{\lceil \log_6 t \rceil}}{3} \right\rceil + \frac{1}{2} \left\lceil \frac{1}{2} \log_6 t \right\rceil.$$

比較 $FJ(n)$ 和 $S(n)$ 即知對任何一個 n ， $FJ(n)$ 都小於或等於 $S(n)$ ，同時自 1959 年 FJ 提出他們的方法後，也沒有任何一個其它方法在任何一個 n 上能得到比 $FJ(n)$ 小的保證數。因此不少人以為 FJ 法對所有 n 的而言都是最好的整理法。但是只有在某些 n 值時，我們可以證明 $FJ(n)$ 是最小的保證數。證明的方法是利用資訊理論得到“任何一個整理 n 個物品的方法的保證數必不小於 $\lceil \log_2(n!) \rceil$ ”的結論。在 $n \leq 11$ 或 $n = 20, 21$ 時， $FJ(n) = \lceil \log_2(n!) \rceil$ ，因此在這些 n 值時，FJ 法必為最佳法。

在其它的 n 值時 $FJ(n)$ 都大於 $\lceil \log_2(n!) \rceil$ ，那麼 FJ 法究竟是最佳法呢？ $FJ(n)$ 第一次不等於 $\lceil \log_2(n!) \rceil$ 是當 $n = 12$ 時，此時 $FJ(12) = 30$ ，而 $\lceil \log_2(12!) \rceil = 29$ 。所以要解答 FJ 法是否最佳之謎，第一道要攻破的關口就是 $n = 12$ 時。在 1965 年，Wells（參考 8）花了不少的計算機時間，終於算出了整理 12 個物品最少需要 30 次，即 FJ 法在 $n = 12$ 時，仍為最佳法。這一結果大大的增強了認為 FJ 法即最佳法的人的信心，但基本的謎題仍在。

一直到去年（1977），這個謎題才被解出。Manacher（參考 7）證明了在無限多的 n 值時， $FJ(n)$ 都不是最低的保證數。他找到最小的這樣一個 n 是當 $n = 191$ 時，這時 $FJ(n) = 1192$ ，而 Manacher 的方法祇需 1191 次比較。我們現在來簡略的解釋 Manacher 的做法。我們知道當 n 大時

$$\log_2(n!) \approx n \log_2 n - 1.443n,$$

而 $FJ(n)$ 則在 $n \log_2 n - 1.415n$ 和 $n \log_2 n - 1.329n$ 之間循環（參考 7）。換句話說，在有些 n 時， $FJ(n)$ 很接近 $\log_2(n!)$ ，因此可能不容易再找到別的一個方法有更小的保證數。但在另一些 n 時， $FJ(n)$ 和 $\log_2(n!)$ 相差較大，似乎有改進的餘地。我們把前一類 n 稱為好 n ，後一類 n 稱為壞 n 。Manacher 的想法是當 n 是壞 n 時，也許可以找到兩個數 n_1 和 n_2 其和為 n ，而 n_1 和 n_2 都是好 n 。在這情形下，我們可以把整理 n 個物品的原題分解成兩個子題，其一是整理 n_1 個物品，其二是整理 n_2 個物品，最後

再把這兩組整理好的物品合併起來。令 $M_t(n_1, n_2)$ 為以 t 法併合 n_1 和 n_2 個物品時所需的比較數，則當

$$M_t(n_1, n_2) < FJ(n) - FJ(n_1) - FJ(n_2)$$

時，此法即可勝過 FJ 法。

這樣的 n 果然找到了。設 n_1 為一好 n ，則 $n_2 = 2^\alpha n_1$ 也是一個好 n ，但 $n = n_1 + n_2 = (2^\alpha + 1)n_1$ 則是一個壞 n ，這時

$$FJ(n) - FJ(n_1) - FJ(n_2) \cong (\alpha + 2)n_1 - \frac{1}{2}\log_2 n.$$

問題是有沒有一個方法 t 在合併 n_1 和 n_2 時所需的保證數小於 $(\alpha + 2)n_1 - (\log_2 n)/2$ ？

在現有的合併法中，最好的一個是筆者和林壯君設計的 HL 法（參考 4），在合併 n_1 和 n_2 等於 $2^\alpha n_1$ 時約需

$$HL(n_1, n_2) \cong (\alpha + 2)n_1$$

次比較。所以 HL 法還不能達到我們的要求。但是若能略加改進 HL 法，使得它的保證數變為 $(\alpha + 2 - c)n_1$ ，則不管 c 是多小的一個正數，當 n_1 夠大時 cn_1 會比 $(\log_2 n)/2$ 大。這是因為

$$\frac{1}{2}\log_2 n = \frac{1}{2}\log_2(n_1 + 2^\alpha n_1) = \frac{1}{2}\{\log_2 n_1 + \log_2(1 + 2^\alpha)\},$$

其中 $\log_2(1 + 2^\alpha)$ 是一個常數，而當 n_1 夠大時， cn_1 會比 $\log_2 n_1$ 大很多。因此改進 HL 的法會達到我們的要求。

在合併兩個集合時，如我們把含較多物的一個集合稱為大集合，含較少物的稱為小集合，則 HL 法是把小集合中的物品按照已整理好的次序一個接一個的併入大集合中。譬如說我們選了從重到輕的次序，則小集合中最重的一個第一個被合併入大集合中，在此物的合併未完成前，我們不考慮小集合中任何其它的物品。等最重的一物已被合併入大集合中後，則開始第二重物的合併，如此類推。Manacher（參考 6）提出的改進法，是把小集合中之物按照次序分為若干組，每組 m 物。每次合併以組為單位，即一組未合併完成前，不考慮其它組，但同組中的物品可同時進行合併。譬如 X 和 Y 兩物同一組，則我們可以第一次比較 X （和大集合中某物），第二次比較 Y ，第三次再比較 X 等。注意 HL 法是 Manacher 法當 $m = 1$ 時的特例。Manacher 算出了當 $m = 3$ 或 4 時，即可顯著改進 HL 法而達到 $(\alpha + 2 - c)n_1$ 的保證數。

Manacher 法雖然贏了 FJ 法，但它仍不是最佳法。因此最佳法是什麼成了一個新的謎題。在一些特定的 n 值上改善 Manacher 法並不難，但是如何能有一通盤性的改善，則尚待研究。其中的一條路是徹底瞭解合併 n 物和 m 物時，特別是當 m 很小時，最小的保證數是什麼？令 $f_m(k)$ 為一滿足下列條件的 n 值：合併 $f_m(k)$ 和 m 的保證數為 k ，但合併 $f_m(k) + 1$ 和 m 的保證數為 $k + 1$ ；換句話說 $f_m(k)$ 是最大的一個 n 值還可以在 k 次比較內保證和 m 合併完成。如果對每一個 k ，我們都解出了 $f_m(k)$ ，則對每一個 n 合併 n 與 m 的保證數也必可算出。我們所以要定義 $f_m(k)$ ，是因為我們的結果以 $f_m(k)$ 這個函數來表示比較簡單。現在所知的 $f_m(k)$ 非常有限，約有以下數類：

1. $f_1(k) = 2^k - 1$ （中分法為最佳法）

2. $f_2(2k-1) = \left\lfloor \frac{12}{7}2^{k-1} \right\rfloor$

$f_2(2k) = \left\lfloor \frac{17}{7}2^{k-1} \right\rfloor$ (參考 2, 3)

3. 當 $k \geq 3$ 時，

$$f_3(3k) = \left\lfloor \frac{43}{7}2^{k-2} \right\rfloor - 2, \quad f_3(3k+1) = \left\lfloor \frac{107}{7}2^{k-3} \right\rfloor - 2, \quad f_3(3k+2) = \left\lfloor \frac{12 \cdot 2^k - 6}{7} \right\rfloor - 1$$

這個結果是兩個月前筆者獲得的，證明約需二、三十頁， $m = 4$ 的情形其繁複可能要十倍於此。

42 數學傳播〔論述類〕

筆者以一個未解破的疑案當作本文結尾。令 $M(n, m)$ 代表合併 n 和 m 所需最小的保證數，且 $n \geq m$ ，試證：

$$M(n, m+1) \geq M(n, m) + 1 \geq M(n+1, m).$$

筆者提供臺幣四仟元給第一個解出此題者。

參 考 資 料

1. Ford, L. R., Jr. and Johnson, S. B., *A tournament problem*, Amer. Math. Monthly 66 (1959), 387-389.
2. Graham, R. L., *On sorting by comparison*, Proc. 2nd Atlas Conf., 1971.
3. Hwang, F. and Lin, S., *Optimal merging of two elements with n elements*, Acta Informatica, 1 (1971), 145-158.
4. Hwang, F. and Lin, S., *A simple algorithm for merging two disjoint linearly-ordered sets*, SIAM J. Comput. 1 (1972), 31-39.
5. Knuth, D., *The Art of Computer programming*, Vol. III, Addison-Wesley, 1973, 181-209.
6. Manacher, G., *Nontrivial improvements to the Hwang-Lin merging algorithm*, to appear in J. ACM.
7. Manacher, G., *The Ford-Johnson algorithm is not optimal*, to appear in J. ACM.
8. Wells, M., *Note on the fact that $S(12) > \log 12!$* , Proc. IFIP 65 Congress, vol. 2, 1965, 497-498.
9. Steinhaus, H., *Mathematical Snapshots*, Oxford Univ. Press, 1950, 38-39.

—— 作者現任職於美國貝爾實驗室。